

郑州市卫生局机关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县级医院综合改革补助		
单位编码	057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付桂荣	联系人	杨建华
联系电话	67885736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118783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1188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970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970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力争使县域内就诊率提高到90%左右,基本实现大病不出县;试点医院因药品零差率销售减少合理收入20%由财政补偿,综合性医院省、市、县(市)按4:2:4承担(省直管试点县由省、县(市)按6:4承担,非综合性医院市、县(市)按4:6承担)。。要求给予每个试点2012年8月,我省出台《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办〔2012〕95号),按照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要求,遵循上下联动、内增活力、外加推力的原则,围绕政事分开、管办分开、医药分开、营利性和非营利性分开的改革要求,以破除“以药补医”机制为关键环节,以改革补偿机制和落实医院自主经营管理权为切入点,统筹推进管理体制、补偿机制、人事分配、价格机制、医保支付制度、采购机制、监管机制等综合改革,建立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县级医院运行机制。坚持以改革促发展,加强以人才、技术、重点专科为核心的能力建设,统筹县域医疗卫生体系发展,力争使县域内就诊率提高到90%左右,基本实现大病不出县。文件中规定试点医院因药品零差率销售减少合理收入20%由财政补偿,综合性医院省、市、县(市)按4:2:4承担(省直管试点县由省、县(市)按6:4承担,非综合性医院市、县(市)按4:6承担)。2013年6月份,市政府出台《进一步巩固完善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郑政办〔2013〕37号),以持续深入推进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文件中规定给予每个试点医院按每床每年不低于5000元补贴标准(市、县(市)财政2:8比例承担);每年给予综合考评前3名试点医院30万、20万、10万元奖励(市、县财政按1:1承担)。2014年8月,省政府出台《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试行)》(豫政〔2014〕67号),要求全省所有县(市)要在2014年11月1日全面启动实施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2014年10月,我市出台《郑州市推进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实施方案》(郑政〔2014〕46号),将全市5个县(市)12个县级公立医院全部纳入改革范围,实现全覆盖。截至目前,市、县两级财政累计拨付各项改革资金2.89亿元,县级公立医院药品零差率销售累计让利患者4.88亿元。医院按每床每年不低于5000元补贴标准(市、县(市)财政2:8比例承担);每年给予综合考评前3名试点医院30万、20万、10万元奖励(市、县财政按1:1承担)。		
立项依据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办〔2012〕95号)要求:力争使县域内就诊率提高到90%左右,基本实现大病不出县;试点医院因药品零差率销售减少合理收入20%由财政补偿,综合性医院省、市、县(市)按4:2:4承担(省直管试点县由省、县(市)按6:4承担,非综合性医院市、县(市)按4:6承担)。《进一步巩固完善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郑政办〔2013〕37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办〔2012〕95号)要求:力争使县域内就诊率提高到90%左右,基本实现大病不出县;试点医院因药品零差率销售减少合理收入20%由财政补偿,综合性医院省、市、县(市)按4:2:4承担(省直管试点县由省、县(市)按6:4承担,非综合性医院市、县(市)按4:6承担)。《进一步巩固完善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郑政办〔2013〕37号)要求给予每个试点医院按每床每年不低于5000元补贴标准(市、县(市)财政2:8比例承担);每年给予综合考评前3名试点医院30万、20万、10万元奖励(市、县财政按1:1承担)。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我市出台《郑州市推进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实施方案》(郑政〔2014〕46号),将全市5个县(市)12个县级公立医院全部纳入改革范围,实现全覆盖。		
项目实施计划	2019年3月底前完成拨付,全部下达县(市、区)。(1)药品零差率销售补贴。(2)床位补贴。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办公费		1188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按照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要求,遵循上下联动、内增活力、外加推力的原则,围绕政事分开、管办分开、医药分开、营利性和非营利性分开的改革要求,以破除“以药补医”机制为关键环节,以改革补偿机制和落实医院自主经营管理权为切入点,统筹推进管理体制、补偿机制、人事分配、价格机制、医保支付制度、采购机制、监管机制等综合改革,建立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发展的县级医院运行机制。坚持以改革促发展,加强以人才、技术、重点专科为核心的能力建设,统筹县域医疗卫生体系发展,力争使县域内就诊率提高到90%左右,基本实现大病不出县。		
年度绩效目标	(1) 药品零差率销售补贴: 2019年度: 15家县级医院(含巩义市2家)药品2018年预计合理收入合计为12920.76万元,经测算2018年财政补偿资金总计为2584.2万元,市财政承担341.13万元。 (2) 床位补贴: 截至2018年8月底, 15家医院共计核定编制床位数8167张, 每年财政补偿共4083.5万元, 其中市级财政承担816.7万元。 (3) 考核奖励资金: 每年给予综合考评前3名试点医院30万、20万、10万元奖励(市、县财政按1:1承担), 2018-2020年预算市财政每年承担30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因药品零差率销售减少合理收入财政补偿率	=20%
		县级医院覆盖范围	=15家
	质量		
	时效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环境效益		
	满意度	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档案健全性	健全
	信息共享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卫生局机关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两癌筛查专项经费		
单位编码	057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付桂荣	联系人	熊军莉
联系电话	67170896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1505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147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470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1470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探索建立以政府主导、多部门协作、区域医疗资源整合、全社会参与的妇女“两癌”防治模式和协作机制，提高“两癌”早诊早治率，降低死亡率，提高医疗卫生机构的服务能力，逐步提高广大妇女自我保健意识和健康水平。每年计划为我市城乡妇女进行“两癌”筛查10万人。		
立项依据	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18年河南省重点民生实事工作方案〉的通知》（豫办〔2018〕9号）和《河南省免费开展宫颈癌和乳腺癌筛查工作实施方案（试行）》（豫政妇儿工委办字〔2018〕2号）、《河南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2018年落实免费“两癌”筛查民生实事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豫卫妇幼〔2018〕18号）和郑州市适龄妇女宫颈癌、乳腺癌（以下简称“两癌”）免费筛查工作实施方案。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通过“两癌”筛查的实施，达到早检查、早治疗的目的，真正增强妇女的健康保健意识，提高妇女的身体健康水平，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居民身体健康的关心和重视，让群众真正享受到政府的优惠政策。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每年3月部署此项工作，同时与市财政局、妇联制定下发方案，4月至8月宣传、督导、促进落实，建立周报制度，每周五统计工作量，报送周报表，9-10月完成。		
项目实施计划	分阶段实施计划：3-10月份开展筛查工作；11月底组织专家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导检查；12月底之前对全年工作进行总结。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办公费		1470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为提高全市妇女“两癌”的早诊早治率，降低死亡率，提高广大妇女健康水平，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对符合的筛查对象进行宫颈癌筛查8万例、乳腺癌筛查8万例和HPV筛查5万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对符合的筛查对象进行宫颈癌筛查	≥100000例
		对符合的筛查对象进行乳腺癌筛查	≥100000例
		两癌筛查相关培训	=1次
		对符合的筛查对象进行两癌筛查补偿费用	=69.5元/人
	质量		
	时效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环境效益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人力资源	人员配备合理性	合理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档案健全性	健全
	信息共享	信息公开性	公开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卫生局机关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市三院与树兰医疗管理集团建立深度合作关系项目		
单位编码	057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付桂荣	联系人	田磊
联系电话	67882015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6000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200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深化市属医疗机构与知名医疗机构、医学院校的对外交流合作。合作的医疗机构、院校通过向市属医疗机构输入新理念、新技术等，在医院管理、人才培养、学科建设、专业布局、临床教育、科学研究、信息化等方面开展多方面合作。我方向对方支付合作管理费用。		
立项依据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社会力量提供多层次多样化医疗服务的意见》（国办发〔2017〕44号）：加强资本与品牌、管理的协同，探索委托知名品牌医疗实体、医院管理公司、医生集团开展经营管理等模式。《河南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支持社会力量提供多层次多样化医疗服务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办〔2018〕11号）：鼓励公立医院与社会办医医疗机构在人才、管理、服务等方面建立协议合作关系，支持社会力量发展多层次多样化医疗服务。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提升医院医疗服务能力和水平，市三院需引进优质医疗资源，与树兰医疗建立深度合作关系，医院保持公立医疗机构职能和独立法人、公益性和非营利性质、资产权属和职工编制性质、保持财政拨款渠道、执行政府基本医疗保障和公共卫生职能等不变，由树兰医疗在医院管理、人才培养、学科建设、专业布局、临床教育、科学研究、信息化及实验室建设等方面，向医院输入管理团队和技术团队。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6个月内设立名医工作室；9个月内设立院士工作站。两年内主导获批省级科研立项不少于5项、主导省级科研获奖项目不少于2项、主导发表的SCI论文不少于10篇、主导发表的国家级核心期刊论文不少于20篇。三年内参与国家重点或重大科研项目1项、参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研究项目1项；三年内新增河南省级重点专科2个、省级重点实验室1个，五年内创建国家级重点专科1个。		
项目实施计划	树兰医疗管理集团三个月内完成国际国内多学科联合诊疗平台的建设并至少引入10名相关专家全日制长驻工作(副高级以上职称)；6个月内设立名医工作室；9个月内设立院士工作站。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办公费		2000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合作的医疗机构、医学院校通过向医院派驻技术团队、管理团队、建设远程诊疗平台等，帮助医院全面提升医院医教研和管理服务水平，提高医院的综合实力。合作效果包括但不限于：打造现代化医院管理模式、培养学科带头人和业务骨干、完善人才队伍梯队建设、创建重点学科、提升医院科研能力、加强云医院建设和信息化建设等方面。		
年度绩效目标	推动郑州市第三人民医院快速可持续发展，通过树兰医疗输入新理念、新模式、新管理、新技术并进行全面深度合作，进而全面提升医院医疗教研和管理水平，显著提升医院科研能力，力争在医疗新技术研究方面实现较大突破，包括：现代化医院管理模式方面、人才队伍建设方面、学科建设方面、实验室建设及科学研究方面、云医院建设和信息化建设方面、区域病理中心及检验中心建设等方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门诊量年增长率	≥10%
		出院病人量年增长率	≥15%
		三、四级手术量年增长率	≥15%
	质量		
	时效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环境效益		
	满意度	患者满意度	≥8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人员配备合理性	合理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档案健全性	健全
	信息共享	信息公开性	公开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预防出生缺陷产前筛查和新生儿疾病筛查专项经费		
单位编码	057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付桂荣	联系人	熊军莉
联系电话	67170896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4364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4364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4844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4844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为符合河南省条件的孕妇免费提供一次新生儿两病及听力疾病筛查,为符合郑州市条件的新生儿进行一次免费的35种遗传代谢病和耳聋基因筛查。通过筛查,新生儿“两病”筛查率达到90%、听力筛查率达到85%,耳聋基因筛查率达到80%,出生缺陷发生减少,群众满意度高,社会反响好。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18年河南省重点民生实事工作方案>的通知》(豫办〔2018〕9号)、《关于做好2018年预防出生缺陷产前筛查和新生儿疾病筛查工作的通知》(豫政妇儿工委办字〔2018〕1号)和《河南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落实免费筛查民生实事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豫卫办〔2017〕35号)和我市《2018年郑州市免费开展预防出生缺陷筛查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中国妇女发展纲要(2011-2020年)》、《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11-2020年)》中提出新生儿疾病筛查是在新生儿期对严重危害新生儿健康的先天性、遗传性疾病施行专项检查,提供早期诊断和治疗的母婴保健技术,是防治儿童智力低下或疾病伤残的三级预防措施,也是“十二五”两纲两规降低出生缺陷的重要举措。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每年3月部署此项工作,同时与市财政局、残联、妇联制定下发方案,4月--12月宣传、督导、促进落实,建立周报制度,每周五统计工作量,报送周报表,12月汇总完成。		
项目实施计划	3-12月份开展筛查工作,12月底对全年工作进行总结。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办公费		4364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为提高严重危害全市新生儿健康的先天性、遗传性疾病早诊早治率,降低致残率,提高儿童健康水平,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对符合的筛查对象进行新生儿两病、听力筛查、耳聋基因筛查和35种遗传代谢病筛查，其中新生儿两病筛查率达到90%，听力筛查率达到85%，耳聋基因筛查率达到80%，35种遗传代谢病筛查率6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资产管理		
	数量	新生儿两病筛查率	≥90%
		听力筛查率	≥85%
		耳聋基因筛查率	≥80%
		35种遗传代谢病筛查率	≥60%
		两病听力覆盖对象	河南省户籍
		耳聋基因和35种遗传病覆盖对象	郑州市户籍
		两病、听力筛查人均补偿费用	=40元
		耳聋基因筛查人均补偿费用	=195元
		35种遗传病人均补偿费用	=62元
		检测孕妇预算人数	≥10万人
		出生活产数预算人数	≥12万人
	质量		
	时效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环境效益		
	满意度	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档案健全性	健全
	信息共享	信息公开性	公开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铁路移交离退休人员经费		
单位编码	057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付桂荣	联系人	刘晓红
联系电话	67883637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2728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2728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2552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2552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本着“尊重历史、对口移交、属地管理、平稳过渡、确保稳定”的原则，按照省政府的统一部署，为做好移交离退休人员的工资发放。需申请2019年64人退休经费预算 451 万元左右。		
立项依据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境内铁路系统办社会职能机构离退休人员移交我省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豫政办[2009]75号）精神，郑州铁路局办社会职能机构离退休人员移交郑州市人民政府管理。原郑州铁路分局郑州医院（现郑州市第十人民医院）移交前已办理退休手续并自愿移交的人员77人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解决离退休人员的基本生活保障，此项目具有可行性和必要性。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各项资金管理制度和方法，进行项目资金的支出，确保项目资金的合规使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19年资金需求2728万元，其中：下达县（市、区）0万元，增减变化的原因为2018年离退休人员提升工资标准、增发生活补助、补发归并住房补贴及补发取暖费等，专项资金使用年限为常年性项目。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生活补助		2728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为满足离退休人员的基本生活待遇，解决老年人的生活保障，有力的推动医院健康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由于财政拨款及时到位，医院能够按月足额发放给每一位离退休人员工资，使他们的生活得到了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投入与目标管理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定点补贴医院数量	=2家
		补偿资金管理情况	良好
		九院补贴离退休人员数量	=354人
		十院补贴离退休人员数量	=64人
	质量		
	时效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环境效益		
	满意度	补贴对象满意度	≥9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档案健全性	健全
	信息共享	信息公开性	公开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郑州市居民健康管理及健康促进项目		
单位编码	057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付桂荣	联系人	师卫翔
联系电话	67170855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300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30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坚持“以基层为重点，预防为主，中西医并重，防治结合”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探索符合郑州实际的健康管理模式。		
立项依据	《“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国家职业病防治规划（2016-2020年）》、《关于加强健康促进与教育的指导意见》（国卫宣传发〔2016〕62号）、《关于印发郑州市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郑政办〔2017〕66号）、《郑州市开展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工作方案》（郑政办〔2017〕32号）、《河南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加强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健康教育工作的通知》（豫卫宣〔2017〕21号）、《河南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全面加强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的实施意见》（豫卫宣〔2017〕23号）、《河南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加强健康教育信息管理和健康类媒体服务的意见》（豫卫宣〔2018〕8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开展健康单位建设，提升全市健康管理水平，探索全方位全周期健康管理新模式。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积极开展健康单位建设，2019年度实现约10家单位，每家单位实现“3个1”健康管理服务模式，（1个健康小屋、1名健康管理联络员、1个健康管理服务团队）。		
项目实施计划	2019年度在全市选取约10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在郑州市健康管理指导中心（郑州市疾控中心）指导下，积极开展健康单位建设，每家单位实现“3个1”健康管理服务模式（1个健康小屋、1名健康管理联络员、1个健康管理服务团队）。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办公费		300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加强健康促进与教育，实现全人群全周期全方位健康管理，倡导全民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提高人民健康素养，提高全民健康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	在全市选取约10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在郑州市健康管理指导中心（郑州市疾控中心）指导下，积极开展健康单位建设，每家单位实现“3个1”健康管理服务模式（1个健康小屋、1名健康管理联络员、1个健康管理服务团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数量	健康小屋建设覆盖单位	≥8家
		按照健康小屋数量培养健康管理联络员	=1人/家
	质量		
	时效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环境效益		
	满意度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档案健全性	健全
	信息共享	信息公开性	公开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脑卒中健康管理模式研究项目		
单位编码	057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付桂荣	联系人	师卫翔
联系电话	67170855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500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50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500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500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脑卒中俗称“中风”，是我国主要的慢性病之一，2005年以来已成为我国居民第一位的死因。为响应国家脑卒中防治工程委员会号召，提高全市人民群众疾病防治意识，开展具有郑州市特色的脑卒中高危人群筛查和干预模式研究，探索建立综合医院和基层医疗机构、疾病控制机构之间的高效协作模式，推动我市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深入开展，进一步提升郑州市人民群众健康服务获得感和幸福感。		
立项依据	《关于进一步加强我省脑卒中高危人群筛查和干预项目工作的通知》（豫卫疾控函〔2018〕77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结合国家医改政策精神，推动医疗模式由临床救治向健康管理转变，健康管理工作向全方位全周期管理方向迈进，探索具有郑州特色的以疾病防治为主的脑卒中健康管理模式，为探索全市三级健康管理体系提供支持。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郑州市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2018年郑州市脑卒中健康管理模式研究项目工作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郑卫疾控〔2018〕28号）		
项目实施计划	“一、准备阶段（2018年5月1日-5月14日） 二、实施阶段（2018年5月15日-2018年11月30日） 三、总结评估阶段（2018年12月1日-12月31日）”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办公费		500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探索具有郑州特色的以疾病防治为主的脑卒中健康管理模式，为探索全市三级健康管理体系提供支持。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筛查干预对象1.3万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完成既定的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医务人员和县立公立综合医院业务培训	≥250人次
		实际随访直报人数/应随访人群总量	=100%
	质量		
	时效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高危人群发现率	≥20%
		年度脑卒中防治知识健康教育覆盖人群数量	≥40000人次
	环境效益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档案健全性	健全
	信息共享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老年乡医生活补助		
单位编码	057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付桂荣	联系人	李海保
联系电话	67172022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213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213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村医生是我国8亿农民的健康守护者。建立健全多渠道的乡村医生补偿机制，对连续从事村医工作10年以上、到龄退出、不再从事医疗卫生服务的乡村医生，按规定标准发放生活补助，有助于解决“学历层次低，考取医师难；社会地位低，人才引进难；收入待遇低”等乡村医生发展难题，妥善解决老年乡村医生的生活保障困难问题。		
立项依据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11〕129号）要求：对2012年度（含）前，年满65周岁、连续从事村医工作10年以上、到龄退出不再从事医疗卫生服务的乡村医生，每人每月给予300元的生活补助，省与县（市、区）1:1负担。《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郑州市切实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郑政办文〔2016〕43号），完善乡村医生养老政策，对2012年度之后新增的符合领取生活补助条件的老年乡村医生，按规定标准发放生活补助，由市、县财政按1:1承担？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对2012年度（含）前，年满65周岁、连续从事村医工作10年以上、到龄退出不再从事医疗卫生服务的乡村医生，每人每月给予300元的生活补助，省与县（市、区）1:1负担。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11〕129号）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郑州市切实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郑政办文〔2016〕43号）		
项目实施计划	年底前，财政、卫生计生、审计等部门联合对全市符合条件的老年乡医进行统计确认，3月底前100%拨付经费，今后作为一般性转移支付列入各有关县（市、区）预算。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生活补助		213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建成一支素质较高、适应需要、结构逐步优化的乡村医生队伍，促进基层首诊、分级诊疗制度的建立，更好地为保障农村居民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安全、有效、方便、价廉的基本医疗服务。		
年度绩效目标	落实和完善乡村医生补偿、培养培训和养老保障等政策，稳定和优化乡村医生队伍，全面提升村级医疗卫生服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投入与目标管理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全市新增符合领取条件老年乡村医生人数	=1180人
		每人每月补贴标准	=300元
	质量		
	时效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环境效益		
	满意度	补贴对象满意度	≥9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档案健全性	健全
	信息共享	信息公开性	公开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运营建设能力补助		
单位编码	057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付桂荣	联系人	韩丽娜
联系电话	67883668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2198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2198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2198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2198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社区卫生服务是社区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在政府主导、社区参与、上级卫生计生委指导下，融预防、医疗、保健、康复、健康教育、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功能等为一体的，提供有效、经济、方便、综合、连续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作为向社区、家庭、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基本医疗服务的机构，是城市医疗卫生体系的网底，是非营利性机构。但因多种原因，我市目前仍存在政府对社区卫生服务补助不足等问题。由于政府投入不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了保持正常运转，不得不从仅有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补助中，统筹支付大量的机构基本建设、房屋租赁等费用。这从一定程度上导致了基层卫生技术人员工资待遇较低、人员不合理流动较快甚至出现基层医务人员“招不来、留不住”的现象。基于这种现象，有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难以维系，甚至退出社区卫生服务体系，造成辖区居民就医不便，直接拉低居民就医获得感。 按照4：6的比例和服务人口数每人每年10元的标准，由市、区两级政府进行补贴		
立项依据	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发展城市社区卫生服务的实施意见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中发〔2009〕6号）、《国务院关于发展城市社区卫生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发〔2006〕10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发展城市社区卫生服务的实施意见》（豫政〔2006〕66号）以及《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发展城市社区卫生服务的实施意见》（郑政〔2007〕5号）等文件精神：“建立和完善政府卫生投入机制，逐步提高政府卫生投入的比重”、“地方政府要为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提供必要的房屋和医疗卫生设备等设施”、“政府举办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由县（市、区）人民政府提供符合标准的免费业务用房”。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70号）和《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的实施意见》（郑政〔2016〕31号）要求：“随城区扩展，按照规划配套建设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建立较为完善的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体系。2017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达标率≥95%；2020年每个街道办事处或每3—10万居民范围内办好1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建立由市、区政府共同承担责任，加大对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基础设施保障投入，逐步建立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用房保障和租金补助机制，构建以社区卫生服务为基础、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与医院和预防保健机构分工合理、协作密切的新型城市卫生服务体系，对于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优化城市卫生服务结构，构建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服务模式，减轻群众看病就医负担，提高百姓就医获得感，具有重要的意义。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下达县（市、区）2198万元，增减变化的原因为2018年全市拟建中心10家、搬迁改造3家，原址改扩建8家，市财政承担业务用房补贴1家，全市城镇人口576.1885万人（根据郑州市统计年鉴2016年底人口数，按年增长率2.04%计算），专项资金使用年限为常年性项目。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郑州市统计年鉴2015年底人口数，按年增长率2.04%计算，补助标准沿用2017年“人均补助10元，市区两级财政4:6分担”，市本级配套标准4元/人。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办公费		2198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对目前中心城区已投入使用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由所在区政府按照国家规定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标准，免费提供业务用房；或者以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补助的基础上，按照4：6的比例和服务人口数每人每年10元标准，由市、区两级政府进行补贴；降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运行成本，促进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认真履行公共卫生服务职能，提高社区居民健康水平，促进和谐社区建设。		
年度绩效目标	“目前，全市中心城区共建成社区卫生服务中心74家，其中政府举办5家，占比0.07%；租赁房屋65家，占比87.8%。据统计，65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17年共支付房租77171280元。 建立由市、区政府共同承担责任，加大对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基础设施保障投入，逐步建立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用房保障和租金补助机制，减轻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运行负担。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按服务人口每人每年补贴标准	=10元
		全市中心城区共建成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租赁房屋数量	=70家
		全市中心城区共建成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81家
	质量		
	时效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环境效益		
	满意度	补贴对象满意度	≥8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档案健全性	
	信息共享	信息公开性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村所基本药物补助		
单位编码	057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付桂荣	联系人	马福民
联系电话	67170869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1178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1178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0195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10195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从2011年12月1日起,我市已在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配备使用基本药物并集中采购、零差率销售。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后,为保证在村卫生室执业的乡村医生合理收入不降低,综合考虑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补偿情况,采取专项补助的方式,市级财政在省和县级财政补助的基础上,每年再对每个村卫生室补助5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郑州市切实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郑政办文〔2016〕43号)文件要求。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保障乡村医生合理收入。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河南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做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豫卫药政〔2018〕10号)		
项目实施计划	"1.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4月31日 对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进行调查摸底 2. 2019年5月1日至2019年7月31日 将村所基本药物补助1022.50万元拨至各县(市、区) 3. 2019年8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县(市、区)将专项资金按照审批结果下拨至各村卫生所"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办公费		1178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村卫生室实行基本药物制度,药品零差率销售,保障乡村医生收入平衡,减轻人民群众医药费用负担。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乡村医生合理收入平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资产管理		
	数量		
		村卫生室销售基本药物	零差率销售
		2019年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	≥2300家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 补助标准	=5000元/年
	时效		
效果目标	成本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人民群众医药费负担	减轻
	环境效益		
	满意度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档案健全性	健全
	信息共享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市级计划生育服务和管理专项资金（0-18周岁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		
单位编码	057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付桂荣	联系人	刘晓红
联系电话	67883637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1246247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12857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根据《河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计划生育扶助保障工作的意见》（郑政办〔2016〕71号）：对子女年龄在0-18周岁且已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家庭，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每人每月不低于20元。行政事业单位和能正常经营的企业由单位发放，其他人员由市、县财政3:7比例分担。对1933年1月1日以后出生，且女方年满49周岁的独生子女家庭，独生子女死亡后和独生子女伤、病残达到三级以上未再生育或收养子女的夫妻，分别给予独生子女死亡对象680元/人/月的特别扶助金，独生子女伤残对象540元/人/月的特别扶助金。独生子女死亡对象680元/人/月，其中国家标准340元由国家、省、市、县按60%、24%、8%、8%比例分担，省翻番340元由省、市、县6:2:2比例分担，市财政每人每年共需负担1142.4元；独生子女伤残对象540元/人/月，其中国家标准270元由国家、省、市、县按60%、24%、8%、8%比例分担，省翻番270元由省、市、县6:2:2比例分担，市财政每人每年共需负担907.2元。对年满60周岁的计划生育家庭特殊困难对象，在享受国家、省有关特别扶助政策的基础上，增发特别扶助金。对独生子女死亡的特殊困难对象，每人每月比照郑州市上年度的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每年一次以个人为单位发放特别扶助金。对独生子女伤、病残达到三级以上的特殊困难对象，每人每月比照郑州市上年度的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一半每年一次以个人为单位发放特别扶助金。扶助标准：死亡增发550元/人/月；伤残增发275元/人/月，市、县财政5:5比例分担。		
立项依据	《河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郑州市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老年奖励扶助办法的通知》（郑政〔2014〕13号）、河南省卫计委、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实施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扶助制度的通知》（豫卫家庭〔2015〕2号）《国家卫生计生委、民政部、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工作的通知》（国卫家庭发〔2013〕41号）、《郑州市财政局、郑州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转发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调整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标准的通知》（郑财教〔2012〕6号）、郑州市人口计生委、民政局、财政局、卫生局四部门《关于印发〈郑州市计划生育家庭特殊困难对象扶助办法〉的通知》（郑人口〔2013〕36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2018年预算安排10448万元，其中市级计划生育服务专项资金3258万元、0-18周岁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1345万元、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制度经费4642万元、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对象扶助救助制度经费1203万元，支出9522.23万元，预计年底结余0万元，剩余资金925.77万元未支付原因为一是流动人口服务与管理经费已分配待拨付，二是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计划生育补贴待追加资金到位后拨付市社保专户，三是宣传教育专项经费已签订合同并完成宣传任务待支付，都将于11月底前拨付。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2018年支出计划说明，支出时间节点和金额，其中：下达县（市、区）时间节点。2018年3月底前拨付60%，6月底前拨付95%，11月底前完成拨付。		

项目实施计划	(1) 0-18周岁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2018年预算安排1345万元，支出1240.28万元，2019年资金需求1421.99万元， (2) 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制度经费。2018年预算安排4642万元，支出4448.49万元，2019年资金需求5144.36万元， (4) 流动人口服务管理专项资金。2018年预算安排50万元，支出20万元，2019年资金需求50万元， (5) 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改革专项经费。2018年预算安排120万元，支出72万元，2019年资金需求120万元， (6) 村（社区）级计生管理员补助经费。2018年预算安排104万元，支出108万元，2019年资金需求108万元， (7) 宣传教育专项经费。2018年预算安排30万元，支出23.4万元，2019年资金需求30万元， (8) 计划生育家庭“五关爱”专项。2018年预算安排50万元，支出49.98万元，2019年资金需求50万元， (9) 50-59岁生活补贴。2018年预算安排997.17万元，支出1182.48万元，2019年资金需求1306.74万元， (10) “节育奖”制度。2018年预算安排123.81万元，支出123.35万元，2019年资金需求131.63万元， (11) 减免农村计生家庭参合费。2018年预算安排879.37万元，支出926.86万元，2019年资金需求1330.84万元， (12) 农村独女低保。2018年预算安排11.88万元，支出10.64万元，2019年资金需求11.02万元， (13)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计划生育补贴。2018年预算安排845.15万元，支出0万元，拟支出1089.06万元，，2019年资金需求1265.57万元， (14) 独女家庭养老保险补贴。2018年预算安排46.62万元，支出46.27万元，2019年资金需求46.27万元， (15) 计划生育鉴定费用。2018年预算安排0万元，支出0万元，2019年资金需求10万元， (16)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2019年资金需求395万元。（17）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对象扶助救助制度经费。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办公费	12857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1) 0-18周岁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 (2) 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制度经费。 (3) 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对象扶助救助制度经费。 (4) 流动人口服务管理专项资金。 (5) 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改革专项经费。 (6) 村（社区）级计生管理员补助经费。 (7) 宣传教育专项经费。 (8) 计划生育家庭“五关爱”专项。 (9) 50-59岁生活补贴。 (10) “节育奖”制度。 (11) 减免农村计生家庭参合费。 (12) 农村独女低保。 (13)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计划生育补贴。 (14) 独女家庭养老保险补贴。 (15) 计划生育鉴定费用。

年度绩效目标

- (1) 0-18周岁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
- (2) 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制度经费。
- (3) 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对象扶助救助制度经费。
- (4) 流动人口服务管理专项资金。
- (5) 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改革专项经费。
- (6) 村（社区）级计生管理员补助经费。
- (7) 宣传教育专项经费。
- (8) 计划生育家庭“五关爱”专项。
- (9) 50-59岁生活补贴。
- (10) “节育奖”制度。
- (11) 减免农村计生家庭参合费。
- (12) 农村独女低保。
- (13)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计划生育补贴。
- (14) 独女家庭养老保险补贴。
- (15) 计划生育鉴定费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政策确定的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每人每月不低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每人每月不低于

=20元

60岁以上城镇奖扶标准

=1120元/年/人

独生子女死亡对象扶助标准

=900元/人/月

独生子女三级以上伤残 扶助标准

=700元/月

全市村级计生管理员补助每人每月不低于

=300元

农村独生子女和计划生育双女家庭生活补贴

=480元/人/年

农村独生子女和计划生育双女家庭奖励

=1120元/人/年

减免农村计划生育家庭新型合作医疗参合费

=220元/人/年

对纳入农村最低生活保障范围的独女家庭补贴

=360元/人/年

独女家庭养老保险补贴

=100元/人/年

0-18周岁独生子女奖励费补助人数

≥190000人

60岁以上农村奖扶补贴人数

≥40000人

计划生育特别扶助死亡人数

≥4000人

特殊困难对象增发特扶金人数

≥2000人

一次性救助户数

≥160户

质量

时效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环境效益		
	满意度	扶助对象满意度	≥8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档案健全性	健全
	信息共享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市级医疗卫生服务和管理专项资金（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经费）		
单位编码	057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付桂荣	联系人	刘晓红
联系电话	67883637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2556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2556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572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1572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按照省卫计委要求，加强二级以上综合医院疾控科建设，按《传染病防治法》、《精神卫生法》、“十三五”结核病、精神卫生防治规划等要求，做好结核病转诊、结核病人心理干预服务和精神病人合并感染结核的药物治疗、心理干预等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精神卫生法》、《河南省精神卫生工作规划》（2016-2020年）（豫政办〔2016〕32号）等要求，推进职业病防治信息化建设，建立完善重点职业病与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报告和管理网络。近几年，地震、洪涝、火灾、交通事故、传染病等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社会安全和公共卫生类突发公共事件呈增多趋势，突发事件严重威胁着人民群众健康和生命安全。突发事件紧急医学救援是维护人民群众健康和生命安全的重要环节，也是政府保障社会公共安全的重要职责。		
立项依据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376号）、（2）《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3）《河南省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豫政〔2005〕35号）、（4）《郑州市社会急救医疗条例》（郑人常〔2013〕26号）、（5）《郑州市人民政府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郑政〔2005〕5号）、（6）《郑州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郑政文〔2015〕133号）、（7）《郑州市突发公共事件医疗卫生救援应急预案》（郑政〔2015〕31号）、（8）《中共郑州市委办公厅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第十一届全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执行工作委员会的通知》（郑办文〔2017〕34号）和筹备委员会相关要求。《传染病防治法》、《精神卫生法》、“十三五”结核病、精神卫生防治规划等要求，做好结核病转诊、结核病人心理干预服务和精神病人合并感染结核的药物治疗、心理干预等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精神卫生法》、《河南省精神卫生工作规划》（2016-2020年）（豫政办〔2016〕32号）等要求，推进职业病防治信息化建设，建立完善重点职业病与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报告和管理网络。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有效预防和处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针对突发公共事件开展医疗救援工作，做好重大活动卫生应急保障，维护全市公共卫生安全。预防和控制疾病的发生、流行和传播，提高全市人民健康水平。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1. 2018年预算执行情况。2018年预算安排1584万元，支出1331万元，预计年底结余0万元，剩余资金未支付原因为已分配，拟拨付相关单位。 2. 2019年预算安排情况。2019年资金需求2556万元，合并结核病防治规划经费650万元、疾病防控经费160万、传染病防治经费200万元及艾滋病防治经费150万元、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经费40万元、地方病防治经费110万元、突发公卫应急经费150万元、母婴保健经费60万元及低保医院经费57万元。新增健康一体机信息系统经费23万元、基本公卫市级宣传经费30万元、健康签约服务宣传经费30万元、卫生系列高级职称评审费25万元、公立医院全面预算审计120万元等。		

项目实施计划		(1) 地方病防治。项目实施主要内容：用于碘缺乏及鼠疫防治、布病防治及地方性氟中毒防治、组织突发传染病疫情防控应急演练，组织突发公共事件紧急医疗救援应急演练，做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医疗救治工作，组织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2) 母婴保健经费。项目实施主要内容：用于印制妇幼卫生监测信息登记上报的所有报表、卡、册，免费下发全市；举办预防艾滋病、乙肝、梅毒母婴传播培训班；召开市级妇幼卫生信息管理工作例会；免费举办全市业务指导、技术培训班；下基层督导检查等。 (3)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经费。项目实施主要内容：根据医改工作需要，召开会议、方案规划制定、外出学习考察、组织培训、督导考核、监测评价、改革调查、改革宣传、文件材料印刷、办公用品购置等。 (4) 疾病防控经费。项目实施主要内容：用于结核病防治、免疫规划日常管理、预防接种常识宣传、慢性病防治示范区创建、精神卫生防治业务知识培训督导、卫生健康大讲堂县区行、重点职业病监测任务、传染病疫情网络维护及疫情分析报告及业务防治知识培训等。 (5) 艾滋病防治经费。项目实施主要内容：用于艾滋病免费抗病毒治疗耐药检测经费和艾滋病宣传教育，采取行为干预和关怀救助等措施，实行艾滋病综合防治。 (6) 结核病防治规划。项目实施主要内容：保证肺结核患者的发现、诊断治疗、疫情监测、培训、督导、宣传等防治措施，用于可疑肺结核患者及肺结核患者免费诊疗服务、对学校开展结核病筛查、加强医务人员的个人防护、为耐多药患者提供补助费、为农民工等流动人口提供减免检查费、加强结核病宣传等。 (7) 传染病防治。项目实施主要内容：用于传染病防治人员补贴、传染病特殊消杀及防护费及污水处理日常运营维护费等。 (8) 卫生专业技术资格和护士执业资格考试经费 (9) 职业病防治监测经费 (10) 免费为全市白内障患者实施复明手术项目 (11) 郑州市市域医疗卫生设施用地布局规划（2019-2025）项目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办公费		2556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预防和控制疾病的发生、流行和传播，提高全市人民健康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		2019年资金需求2556万元，其中：（1）地方病防治。 （2）突发公卫应急经费。 （3）母婴保健经费。 （4）低保医院经费。 （5）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经费。 （6）疾病防控经费。 （7）艾滋病防治经费。 （8）结核病防治规划。 （9）传染病防治。 （10）基本公卫市级宣传经费。 （11）健康一体机信息系统经费。 （12）健康签约服务宣传经费。 （13）公立医院全面预算审计。 （14）卫生系列高级职称评审费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仅八习日物目理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开展结核病、传染病、精神障碍防治宣教	≥3000人次
		突发应急培训人次	≥400人次
	质量		
	时效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环境效益		
	满意度	覆盖人群满意度	≥8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人力资源	人员配备合理性	合理
	部门协助	应急预案完备性	完备
	配套设施	档案健全性	健全
	信息共享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外国政府设备贷款补助项目		
单位编码	057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付桂荣	联系人	刘晓红
联系电话	67883637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1200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120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200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1200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郑州市第十人民医院因新建医院医疗服务需要，2019年度需偿还利用以色列政府贷款购置医疗设备的债务1216万元。该项目有利于发挥我院整体服务功能，对进一步提高医疗诊治综合实力起到极大的促进作用。		
立项依据	该项目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2013年外国政府贷款备选项目规划第一批计划的通知》（发改外资【2013】997号），《郑州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8】14号文件，为保证我院正常运行和持续发展，提高医院医疗诊治水平，同意由市政府偿还郑州市第十人民医院以色列政府贷款购置医疗设备的债务。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郑州市第十人民医院使郑州市的医疗卫生资源配置更趋科学、合理，并促进医院的大力发展，完善郑州市的城市社会公益设施建设，提高人民群众医疗保健生活水平，促进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扩大对外开放、增加招商引资的力度。因此，该项目的建设是必须的和必要的，也是切实可行的。”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各项资金管理制度和方法，进行项目资金的支出，确保项目资金的合规使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19年资金需求1200万元，其中：下达县（市、区）0万元，增减变化的原因为根据2019年度需偿还利用以色列政府贷款购置设备的债务计算，专项资金使用年限为常年性项目。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办公费		1200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该项目建设利用外国政府贷款购置医疗设备，由财政安排资金偿还债务，大大减轻了我院债务还款压力，解决医院资金困难。有利于调动职工积极性，提高医院医疗诊治水平，满足当地群众就医保健需求。		
年度绩效目标	2015年该项目建设利用外国政府贷款，当时医院资金紧张，职工积极性不高，影响了医院的发展。2019年申请由财政资金偿还债务，在一定程度上分担我院发展投入方面的资金压力和部分成本，解决医院资金困难。有利于调动职工积极性，对医院今后的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偿债资金年拨付次数	=2次
	质量		
	时效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医院百元固资业务收入	=190元
	社会效益		
	环境效益		
	满意度	补贴对象满意度	≥9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档案健全性	健全
	信息共享	信息公开性	公开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市级配套经费		
单位编码	057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付桂荣	联系人	王秉贵
联系电话	67883668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4200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420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4200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4200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是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的重要内容，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要工作。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要求，规范实施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0-6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高血压、2型糖尿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计生监督协管、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免费提供避孕药具、健康素养促进行动等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与人民群众的生活和健康息息相关，实施项目可促进居民健康意识的提高和不良生活方式的改变，逐步树立起自我健康管理的理念；可以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预防和控制传染病及慢性病的发生和流行；可以提高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建立起维护居民健康的第一道屏障，对于提高居民健康素质有重要促进作用。2018年，国家人均经费标准为55元，市本级需按照人均4.4元配套，2019年还按照此标准配套。		
立项依据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与人民群众的生活和健康息息相关，实施项目可促进居民健康意识的提高和不良生活方式的改变，逐步树立起自我健康管理的理念；可以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预防和控制传染病及慢性病的发生和流行；可以提高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建立起维护居民健康的第一道屏障，对于提高居民健康素质有重要促进作用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要求，规范实施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0-6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高血压、2型糖尿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计生监督协管、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免费提供避孕药具、健康素养促进行动等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发展城市社区卫生服务的实施意见（郑政〔2007〕5号）加大社区卫生服务经费的投入。市、区两级政府要积极调整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大对社区卫生服务的投入，建立健全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运转和必要的财政保障机制。从2007年起，市、区财政根据社区卫生服务发展总体规划，按照政府购买公共卫生服务的方式，根据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服务的人口数落实社区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按照城市人口每人每年10元标准安排，由市、区财政按照4:6的比例纳入财政预算，并逐年增加本级财政对社区卫生服务发展的投入。		
项目实施计划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是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的重要内容，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要工作。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要求，规范实施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0-6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高血压、2型糖尿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计生监督协管、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免费提供避孕药具、健康素养促进行动等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与人民群众的生活和健康息息相关，实施项目可促进居民健康意识的提高和不良生活方式的改变，逐步树立起自我健康管理的理念；可以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预防和控制传染病及慢性病的发生和流行；可以提高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建立起维护居民健康的第一道屏障，对于提高居民健康素质有重要促进作用。 1、每年3月底前预拨70%到各县市区； 2、每年11月底前完成基本公共卫生考核 3、每年12月初前完成拨付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办公费		4200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加强政府对社区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完成情况、社区居民健康指标改进、社区居民满意度等方面的综合考核评价，为政府购买社区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提供拨款依据，并督促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认真履行公共卫生服务职能，提高社区居民健康水平，促进和谐社区建设。实现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工作重点由基本医疗服务向公共卫生服务转变，由被动服务向主动服务转变，由追求经济效益向社会效益转变，考核方式由单一部门为主评价向相关部门与群众共同评价转变，补偿方式由注重源头向注重结果转变。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人均标准，及时足额拨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加强政府对社区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完成情况、社区居民健康指标改进、社区居民满意度等方面的综合考核评价，为政府购买社区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提供拨款依据，并督促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认真履行公共卫生服务职能，提高社区居民健康水平，促进和谐社区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人均配套费	=4.4元
		我市常住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92%
	质量	经费覆盖范围	全市城镇（不含巩义）
		儿童健康管理覆盖范围	≥0周岁&&≤6周岁
	时效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服务满意度	≥80%
	环境效益		
	满意度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档案健全性	健全
	信息共享	信息公开性	公开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财政补助经费		
单位编码	057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付桂荣	联系人	杨建华
联系电话	67885736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8000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800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6000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6000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一项重要任务。为加快推进城市公立医院改革，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充分发挥公立医院公益性质和主体作用，切实落实政府办医责任，着力推进管理体制、补偿机制等体制机制改革。		
立项依据	《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郑州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郑政〔2017〕23号）提出“探索建立药品（耗材）价格谈判奖励机制。鼓励医疗机构或采购联合体与药品（耗材）生产经营企业价格谈判，在不低于集中采购价格或医保药品支付标准的前提下，通过价格谈判降低药品（耗材）费用的，根据差价金额，财政按原供给渠道给予适当奖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2017年7月我市出台《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郑州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郑政〔2017〕23号），按照“改体制、建机制、优秩序、控费用、强考核”的思路，以取消药品加成为切入点，统筹推进管理体制、补偿机制、价格机制、药品（耗材）采购、编制人事、收入分配、医保支付、考核监管等体制机制改革，建立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公立医院运行新机制，构建布局合理、分工协作的医疗服务体系和分级诊疗就医格局。重点在破除以药补医、建立政府办医体制、改革人事薪酬制度等方面开展积极探索。 文件中规定因药品零差率销售减少的合理收入，通过医疗服务价格调整补偿90%，财政按照原供给渠道补偿10%。根据参与改革的医院性质和隶属关系，对取消药品加成后的政府补助实行分类管理、各负其责。各级政府举办的公立医院由同级财政负责落实；行业部门、事业单位举办的公立医院由主管部门按照原经费渠道落实；部队、企业和高校举办的公立医院由举办单位负责落实。在公立医院药品零差率10%的财政补偿落实到位前提下，医疗服务价格调整补偿不足90%的，财政按照原供给渠道对所属公立医院给予适度补偿，保障公立医院可持续发展。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2017年7月我市出台《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郑州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郑政〔2017〕23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19年资金需求8000万元，其中：下达县（市、区）0万元。增减变化的原因为根据2018年公立医院测算药品加成收入和调价补偿率计算，2018年财政补偿补助资金缺口和2019年财政应补偿补助资金。专项资金使用年限为常年性项目。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办公费		8000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以取消药品加成为切入点，统筹推进管理体制、补偿机制、价格机制、药品（耗材）采购、编制人事、收入分配、医保支付、考核监管等体制机制改革，建立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公立医院运行新机制，构建布局合理、分工协作的医疗服务体系和分级诊疗就医格局。重点在破除以药补医、建立政府办医体制、改革人事薪酬制度等方面开展积极探索。		

年度绩效目标	因药品零差率销售减少的合理收入，通过医疗服务 价格调整补偿90%，财政按照原供给渠道补偿10%。根据参与改革的医院性质和隶属关系，对取消药品加成后的政府补助实行分类管理、各负其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公立医院因药品零差率销售减少的合理收入通过医疗服务价格调整补偿	=90%
	质量		
	时效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环境效益		
	满意度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跟踪考核机制完备性	完备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信息共享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家庭医生健康签约补助经费		
单位编码	057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付桂荣	联系人	李海保
联系电话	67172022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2286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140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400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1400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自2007年起我市实施城市社区卫生服务,即“片医”服务模式,补助标准为10元/人(市、区按4:6配套)。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是对“郑州城乡片医”工作的有机结合和有效提升,2017年,农村签约服务覆盖率≥80%。采取“签约医生+服务团队+支撑平台”的层级化契约服务模式,向签约对象提供基本医疗、基本公共卫生和健康管理等服务。		
立项依据	依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的实施意见》(郑政[2016]31号),“建立完善签约服务考核激励机制,给予签约服务团队10元/人/年的签约服务补助,市与县(市、区)财政按4:6配套。”“2016年,全面启动城乡居民健康签约服务;2017年,城市签约服务覆盖率≥30%,农村签约服务覆盖率≥80%,城乡重点人群签约服务覆盖率≥60%。高血压、糖尿病患者规范化诊疗和管理率≥40%;2020年,力争将签约服务扩大到全人群,努力实现签约服务全覆盖。”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我市889.5968万人(不含巩义)提供签约服务宣传、咨询,按照居民意愿签署协议,并提供协议约定的服务。河南省公共卫生服务管理平台签约服务模块报表统计显示,截至2018年二季度,我市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签约率为58.77%,2019年稳步扩大签约服务覆盖面,力争2020年实现全覆盖。在稳步扩大签约服务覆盖面的基础上,着力提升服务质量,增强签约居民获得感。实现“平时健康有人管,病时需求有人帮”的签约服务愿景,助推分级诊疗制度落实。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根据人口数和签约率计算,2016年末我市常住人口889.5968万人(不含巩义)根据省公共卫生服务管理平台,给予签约服务团队10元/人/年的签约服务补助,市与县(市、区)财政按4:6配套。		
项目实施计划	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要任务,是整合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资源、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模式转变、巩固扩大医改成效的重要举措,是促进分级诊疗、实现有序就医的重要抓手。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办公费		1400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实现“平时健康有人管,病时需求有人帮”的签约服务愿景,助推分级诊疗制度落实。		
年度绩效目标	给予签约服务团队10元/人/年的签约服务补助,市与县(市、区)财政按4:6配套。为我市889.5968万人(不含巩义)提供签约服务宣传、咨询,按照居民意愿签署协议,并提供协议约定的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预算执行率	=100%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签约服务补助	=10元/人/年
		我市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签约率达到	≥65%
	质量		
	时效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抽查签约服务知晓率	≥50%
	环境效益		
	满意度	服务对象投诉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档案健全性	健全
	信息共享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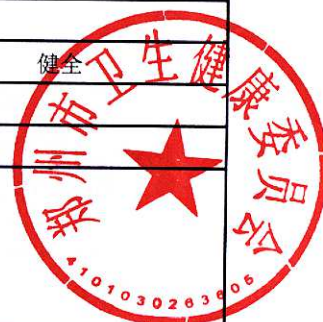


郑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医疗机构安宁疗护及老年医疗护理型床位建设补贴		
单位编码	057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付桂荣	联系人	高坤华
联系电话	67883389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1350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377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对人民健康高度重视,提出要把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完善国民健康政策,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优质健康服务。安宁疗护是为疾病终末期或老年患者在临终前通过控制痛苦和不适症状,提供身体、心理、精神等方面的照料和人文关怀等服务,以提高生命质量,帮助患者舒适、安详、有尊严地离世。安宁疗护是政府力推的民生工程,有助于提高生命质量,维护人的基本尊严,满足患者及家属需求,也有助于减少无意义的过度治疗,减少资源浪费,促进社会文明进步。 2017年10月,国家卫生计生委办公厅下发《关于开展安宁疗护试点工作的通知》,我省洛阳市与北京市海淀区、上海市普陀区、吉林省长春市、四川省德阳市共五个地区被遴选为全国第一批安宁疗护工作试点地区;11月,省卫生计生委确定郑州市、洛阳市、濮阳市为首批省级试点地区,启动了我省的安宁疗护试点工作。2018年5月,我市在省安宁疗护示范单位郑州市九院姑息(缓和)治疗暨安宁疗护中心建设基础上,选取市中心医院豫欣老年病医院建立郑州市安宁疗护中心开展试点,正式启动我市安宁疗护工作。这是我市为深入贯彻“健康中国”战略部署,着力完善健康管理体系、扎实推进健康郑州建设的重要举措;是为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有关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相结合,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的具体体现,是进一步推进我市安宁疗护发展,满足人民群众健康需求的有益探索。		
立项依据	政策依据:《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安宁疗护中心基本标准和管理规范(试行)的通知》(国卫医发〔2017〕7号)提出:“安宁疗护中心床位设置应根据当地实际需求和资金情况,并兼顾发展等设置床位数,床位总数应在50张以上。” 《河南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开展安宁疗护试点工作的通知》(豫卫家庭〔2017〕16号)提出:“加大资金支持。积极争取财政资金支持建设安宁疗护机构、设置安宁疗护床位等。探索以政府购买服务形式,为所需患者提供支持。” 《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加快建设郑州健康养老产业实施方案(2018—2020年)的通知》(郑政〔2018〕34号)提出:“加强康复医院、护理院和综合性医院老年病科建设,开展安宁疗护试点。支持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养结合机构和二级以上医院开展安宁疗护服务,构建社会力量积极参与、服务主体多元化、服务形式多样化的安宁疗护服务体系。到2020年,建成郑州市中心医院豫欣老年病医院、郑州市老年医院、郑州玖桥大桥护理院和郑州欧安老龄护理院等4所老年医院和护理院;各县(市、区)选择1-2个医疗机构开展安宁疗护服务工作;对于新增设安宁疗护和老年医疗护理型床位的医疗机构,由市、县(市、区)两级财政按照1:1的比例给予每张床位9000元的建设补贴。……鼓励二级以上综合医疗机构开设老年病科,增设老年医疗护理型床位。” 因此,为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工作要求,进一步推进安宁疗护发展,满足人民群众健康需求,建议对郑州市16个县(市、区)(含巩义市)按照每个县(市、区)选择1个医疗机构开展安宁疗护服务工作,每个安宁疗护医疗服务机构新增设50张安宁疗护床位,由市、县(市、区)两级财政按照1:1的比例给予每张床位9000元的建设补贴;对市属医疗机构按照2019年增设530张、2020年增设570张老年医疗护理型床位,由市政财给予每张床位9000元的建设补贴;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安宁疗护是为疾病终末期或老年患者在临终前通过控制痛苦和不适症状,提供身体、心理、精神等方面的照料和人文关怀等服务,以提高生命质量,帮助患者舒适、安详、有尊严地离世。安宁疗护是政府力推的民生工程,有助于提高生命质量,维护人的基本尊严,满足患者及家属需求,也有助于减少无意义的过度治疗,减少资源浪费,促进社会文明进步。郑州市为我省首批安宁疗护试点地区。		

项目配套 制度措施	1. 项目实施方案的编制和备案：3月底前；2. 完成床位建设数量统计：6月底前；3. 完成项目资金下达：12月底前；4. 督导项目执行：12月底。		
项目实施计划	2019年资金需求377万元，其中：下达县（市、区）90万元，专项资金使用年限为三年一次性项目。项目主要包括：增设安宁疗护床位建设补贴和增设老年医疗护理型床位建设补贴。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办公费		377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郑州市安宁疗护中心设置按照国家安宁疗护中心基本标准和管理规范设置，加强机构建设，实施标准化建设，保障床位设置，对医疗机构开展安宁疗护服务的新增设安宁疗护床位进行建设补贴。		
年度绩效目标	2019年，向市属医疗机构建设的老年医疗护理型床位和各县（市、区）安宁疗护新增床位进行建设补贴，资金补贴到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增设安宁疗护床位	≥200张
		增设安宁疗护床位建设补贴覆盖范围	16个县（市、区）
		补贴老年医疗护理型床位	≥530张
	质量		
	时效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环境效益		
	满意度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档案健全性	健全
	信息共享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公立医院设备资金补助		
单位编码	057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付桂荣	联系人	刘晓红
联系电话	67883637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5000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500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5000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5000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一项重要任务。为加快推进城市公立医院改革,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充分发挥公立医院公益性质和主体作用,切实落实政府办医责任,着力推进管理体制、补偿机制等体制机制改革。		
立项依据	《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郑州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郑政〔2017〕23号)提出“各级政府要落实符合区域卫生规划的公立医院基本建设和设备购置、重点学科发展、人才培养、符合国家规定的离退休人员费用和政策性亏损补贴等投入,对公立医院承担的公共卫生任务给予专项补助,保障政府指定紧急救治、救灾、援外、支农、支边和城乡医院对口支援等公共服务经费。”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2018年预算安排5000万元,支出5000万元,年底结余0万元。 2. 2019年预算安排情况。2019年资金需求0万元,其中:下达县(市、区)0万元,无增减变化,专项资金使用年限为常年性项目。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2018年预算安排5000万元,支出5000万元,年底结余0万元。 2. 2019年预算安排情况。2019年资金需求0万元,其中:下达县(市、区)0万元,无增减变化,专项资金使用年限为常年性项目。		
项目实施计划	2019年6月底前完成拨付。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专用设备购置	5000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进一步确立政府在提供公共卫生和医疗服务中的主导地位,体现政府办医责任和公立医院的公益性,使公立医院能全心致力于诊疗提升、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科研创新,不再担负资金压力,事业发展尽快步入健康良性轨道,持续加大对公立医院的投入力度,建立完善长效的政府投入机制,切实保障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全面推进,实现政府得民心、医院得发展、群众得实惠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对符合区域卫生规划的市办公立医院进行设备购置投入,根据各医院实际情况,按照轻重缓急原则选择合理项目进行财政补助,通过政府采购审批,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购置实现政府采购国产医疗设备资金比率≥70%的目标,最大程度发挥财政资金效益,有效提高医院诊疗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预算执行率	=100%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投入与目标管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设备采购及时性	及时%
		设备采购完成率	=100%
		采购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时效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环境效益		
	满意度	医疗人员满意度	≥95%
		来院就诊患者满意度	≥8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日常维护机制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固定资产管理情况	规范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档案健全性	健全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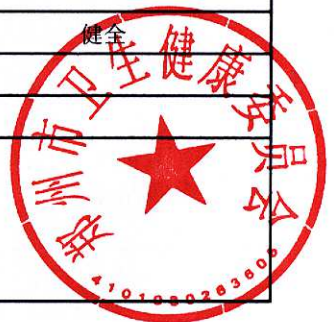


郑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全民社会急救技能普及项目		
单位编码	057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付桂荣	联系人	王超
联系电话	68098908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6197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20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选取郑州市40至50个急救站，自2019年下半年至2021年底，每个急救站每季度完成1期急救技能培训，每期培训30人，3年内让目标人群中10000人具备必要的自救互救能力，依托并其中的志愿人员组成急救志愿者网络。		
立项依据	《郑州市社会急救医疗条例》第九条紧急医疗救援机构应当履行下列职责：（六）宣传社会急救医疗知识，对各类专业性救护组织和社会性救护组织进行业务指导。第十三条机场、车站、地铁、大型商场、风景名胜区等人员密集场所和矿山、建筑施工企业及其他大型工业企业应当建立救护组织，配置必要的急救药品和器械，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急救技能培训。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规范》，组织全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急救站开展实施全民急救技能普及服务项目。对全市部分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社会团体等单位开展急救技能培训，充分掌握急救技能，提高急救成功率，使其享有平等的基本卫生服务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郑州市社会急救医疗条例》第九条紧急医疗救援机构应当履行下列职责：（六）宣传社会急救医疗知识，对各类专业性救护组织和社会性救护组织进行业务指导。第十三条机场、车站、地铁、大型商场、风景名胜区等人员密集场所和矿山、建筑施工企业及其他大型工业企业应当建立救护组织，配置必要的急救药品和器械，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急救技能培训		
项目实施计划	由少数综合实力较强的急救站率先开展急救技能普及培训，积累实施经验后再逐步扩展至40至50个急救站。培训以实操为主要培训方式，2019年培训对象人1200人，培训次数40场，达标率95%。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办公费		200000.00	
专用设备购置		180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3年内让目标人群中10000人具备必要的自救互救能力，依托并其中的志愿人员组成急救志愿者网络。培训以实操为主要培训方式，要求10000名参加培训人员必须充分利用培训模拟人进行急救操作，熟练掌握心肺复苏等急救技能		
年度绩效目标	2019年培训对象人1200人，培训次数40场，具备必要的自救互救能力，依托并其中的志愿人员组成急救志愿者网络。培训以实操为主要培训方式，要求1200名参加培训人员必须充分利用培训模拟人进行急救操作，熟练掌握心肺复苏等急救技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投入与目标管理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产出目标	数量	急救技能培训人员	≥1200人次
		每年急救技能培训次数	≥4次
		急救技能普及工作定点工作站	=42家
	质量		
	时效	1.2%人员具备自救互救能力实现期限	≤3年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具备必要的自救互救能力的目标人群比例	≥1.2%
	环境效益		
	满意度	学员满意度	≥9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人力资源	人员配备合理性	合理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档案健全性	健全
	信息共享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健康扶贫专项经费		
单位编码	0570010 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付桂荣	联系人	李海保
联系电话	67172022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867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839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3391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3391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围绕市委、市政府“两年攻坚脱贫”和“后续巩固提升”的总体目标任务，全面提高我市贫困人口健康水平和贫困村基本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一是加强贫困人群医疗保障，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保人员在县域内住院治疗的，免除县、乡级新农合住院起付线。二是对贫困村卫生室扶贫攻坚期内每年给予2000元的水、电、气（暖）、耗材和网络运行费用补贴。		
立项依据	依据国家和省健康扶贫工作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入推进精准扶贫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实施意见》（郑发〔2016〕3号）、《郑州市健康扶贫工作实施意见》（郑卫〔2016〕185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通过开展系列化帮扶、救助、社会保障，推动农村贫困地区医疗卫生事业快速发展，提高农村贫困人口医疗保障能力，逐步消除因病致贫问题，努力加快农村贫困人口脱贫致富奔小康步伐。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郑州市农村贫困人口大病专项救治工作实施方案》、《郑州市困难群众县域内住院先诊疗后付费工作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计划	2019年3月底前100%拨付，其中3月底前100%拨付下达县（市、区）。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办公费		839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一是加强贫困人群医疗保障，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保人员在县域内住院治疗的免除县、乡级新农合住院起付线；二是对全市248个贫困村卫生室扶贫攻坚期内每年给予2000元的水、电、气（暖）、耗材和网络运行费用补贴。确保县域内所有贫困人口按规定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困难群众大病补充医疗保险，实现应保尽保，并按规定享受基本医保、大病保险普惠性待遇和贫困人口特惠医保待遇，切实切实减轻农村贫困人口医疗费用负担，全面提升农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社会保障水平。提高医疗保障水平，通过落实“先看病后付费”、“一站式结算”、“医疗救助政策”、“大病保险报销”、“七免一减”等优惠政策，切实减轻农村贫困人口医疗费用负担，有效防止因病致贫、因病返贫。通过开展系列化帮扶、救助、社会保障，推动农村贫困地区医疗卫生事业快速发展，提高农村贫困人口医疗保障能力，逐步消除因病致贫问题，努力加快农村贫困人口脱贫致富奔小康步伐。		
年度绩效目标	2019年资金需求839万元，其中：下达县（市、区）839万元。增减变化的原因为贫困人口就医人次增长较快、新增巩义市健康扶贫工作纳入郑州市管理，专项资金使用年限为常年性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贫困村卫生室补贴	=2000元/所
		贫困村卫生室补贴数量	=290个
		贫困参保人员免除起付线标准	县乡级
	质量		
	时效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服务对象投诉率	≤30%
	环境效益		
	满意度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人力资源	人员配备合理性	较合理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档案健全性	健全
	信息共享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人才培养经费		
单位编码	057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付桂荣	联系人	陈艳
联系电话	67170836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400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40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400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400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目前,我市基层卫生人才队伍匮乏,拟通过特岗全科医生医生岗位计划、基层住院(全科)医师规范化培训、社区卫生服务工作人员培训、中西医结合人才培养、医养结合人才、疾控人才培养等6大人才培养项目,重点为县乡两级培养一支满足基层需求的卫生人才队伍,逐步解决国家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分级诊疗”的基层人才队伍问题。		
立项依据	2015年河南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的实施意见》、《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的实施意见》(郑政[2016]31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卫生计生委等部门关于推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相结合实施意见的通知》(豫政办[2016]133号)、《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市卫计委等部门加快推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相结合实施方案的通知》(郑政办[2016]86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目前,我市基层卫生人才队伍匮乏,拟通过人才培养项目,重点为县乡两级培养一支满足基层需求的卫生人才队伍,逐步解决国家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分级诊疗”的基层人才队伍问题。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郑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郑州市卫生人才培养计划的通知》(郑卫[2017]83号)		
项目实施计划	“ 通过引进、培养、在职培训和帮扶支援等途径,开展特岗全科医生医生岗位计划、基层住院(全科)医师规范化培训、社区卫生服务工作人员培训、医养结合人才、疾控人才培养等人才培养项目。2019年1-9月开始招录、培训人员;每年3-5月制定相关计划;10月底前,确定在培人员数量,完成项目资金下达;督导项目执行;6月-年底。2019年拟培训基层全科医师124人(含中医12人);2019年拟招聘特岗全科医生35人,每人补助1万元;2019年培训91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专业技术人员455人,培训15个县市区社区卫生管理人员15人,妇幼卫生管理人员15人;2019年培养医养结合人才175人;2019年培养疾控人才130名。 ”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办公费		1447000.00	
培训费		2553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计划培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培训住院(全科)医师、特岗全科医生、社区卫生服务管理及技术人员、医养结合人才、疾病预防与控制人才、中医人才等医疗卫生人才。		

年度绩效目标	2019年计划培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培训住院（全科）医师、特岗全科医生、社区卫生服务管理及技术人员、医养结合人才、疾控人才等医疗卫生人才；为各级医疗机构培养一批优秀医疗卫生人才，培养人才经考试或考核后颁发合格证书，特聘特岗全科医生考核合格率≥90%，培养基层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发证率≥90%，培养社区（管理人员、卫生技术人员）人才合格发证率≥85%，医养结合人才合格发证率≥90%，疾控人才培养合格率≥90%。 依据国家、省、市培训标准，创新培训模式，学科后备人才与培训导师建立长期联系、资源共享，培养一支满足群众需求的卫生人才队伍，为分级诊疗制度、家庭签约服务提供人才支撑，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覆盖区域单位数量	郑州市地区（含县市区）
		培训达标率	≥90%
		人均补偿费用	≥4000元
		培训西医	≥110人
		培训中医	≥10人
		全科医生特设岗位人均补助	=10000元
		社区卫生服务工作人员培训	≥400人
	质量		
	时效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服务对象投诉率	≤5%
	环境效益		
	满意度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跟踪反馈机制	健全
	人力资源	人员配备合理性	较合理
	部门协助	应急预案完备性	较完备
	配套设施	档案健全性	较健全
	信息共享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中医事业发展专项经费		
单位编码	057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付桂荣	联系人	房自勤
联系电话	67178050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2500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250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000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1000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落实国家医改政策，着力提升中医药医疗保健服务能力，培育壮大中医药人才队伍，弘扬中医药文化和对外交流。主要内容：中医医疗服务能力提升；中医养生保健服务；中医药科研、传承和创新；中医药文化宣传；综合（专科）医院中医药工作；基层中医药工作。		
立项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2.《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扶持和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意见》（豫政〔2010〕22号）3.《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扶持和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意见》（郑政〔2012〕40号）4.《河南省中医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南省区域中医专科诊疗中心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豫中医〔2010〕27号）5.《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的实施意见》（郑政〔2016〕31号）6.郑州市人口增长率。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随着城市医改共走深入推进，我市中医药工作重心下移、聚焦基层，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紧紧围绕“服务更可达、能力有提高、群众得实惠”的工作宗旨，以开展中医中药进农村进社区工作为抓手，以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为目标，不断完善中医药服务网络，持续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各项工作取得可喜成绩，但依然存在经费投入不足、管理体制机制不完善、人才不足、继承创新能力不强、特色优势不突出等问题依然比较严重，与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医疗保健需求还有较大差距；同时，党和国家各级政府部门相继出台促进和扶植中医药发展的法律法规、政策和措施，纷纷要求各级政府加大对中医事业的投入。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制定方案，督导检查。		
项目实施计划	2019年支出计划说明，指出时间节点和金额，其中：下达县（市、区）时间节点。 2019年7月底前60%支付。 2019年10月底前100%支付。 5. 政府支出经济分类安排情况。 转移性支出——事业单位补贴2500万元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专用设备购置		10000000.00	
办公费		1500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推进我市中医药事业的创新与发展，持续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和水平，打造郑州中医品牌，充分发挥中医药在深化医改和建设健康郑州中的积极作用。		

年度绩效目标	建设国家中西医结合临床重点学科，加快提升中医临床科研能力和临床重大疾病诊疗水平；创建省级区域中医专科诊疗中心，增强市级优质中医药服务供给能力，提升区域医疗水平；创建省级重点中医专科4个，充分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提升我市中医技术与服务水平；持续完善全市质控中心建设，建立健全市级质控中心，开展医疗质量控制，切实保证医疗安全；强化中医医院管理职业化培训，开办医院管理、医疗质量管理、科研教育管理等集中大型培训班；持续开展基层医疗机构中医人才培训，完成全市基层医疗机构中医医师、全科医师培养工作；举办中医药健康文化宣传系列活动，邀请国医大师、国家级中医名家，面向全市市民定期举办线上线下的中医名家讲堂活动；推进综合（专科）医院“国医苑”建设工作，在综合（专科）医院建设在全市具有示范带动作用的、中医药氛围浓厚的中医药综合示范区；依托郑州市市级名中医，开展名中医工作室建设，利用3年时间培养一批实用、高层次中医人才；开展中医药特色技术（单验方）挖掘和传承工作，对收集的特色技术（单验方）进行分类筛选、调研走访、评审鉴定，总结、研究和推广应用具有较高学术和临床价值的中医药验方及特色疗法；开展市级、县区级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复审工作，提升基层医疗机构中医药服务能力，为群众提供“简、廉、验”的中医药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开展中医人才培养	≥100人
		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县区级）	≥5个
		国家中西医结合临床重点学科	≥1个
		创建省级区域中医专科诊疗中心	≥1个
		创建省级重点中医专科	≥2个
		创建市级质控中心	≥3个
	质量		
	时效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环境效益			
满意度		对象满意度	≥9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档案健全性	健全
	信息共享	信息公开性	健全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智慧卫监”工作建设专项		
单位编码	057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付桂荣	联系人	姚永成
联系电话	67170852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200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20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省卫生健康委确定郑州市卫生计生监督局为河南省“智慧卫监”试点单位。将采取省、市共建方式，用三年时间，共同打造新型设备配置先进，在线监测、移动执法、远程监控有机整合，反映准确迅速、监督管理到位，能够引领全省卫生计生监督机构发展的全方位、立体化的“智慧卫监”标杆单位。		
立项依据	河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确定郑州市卫生计生监督局为河南省“智慧卫监”试点单位的函》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传统的监督执法过程中，被监督对象的基础信息需要人工查询，程序繁琐，效率低下。尤其是行政许可人信息与监督系统无法实现有效联动，容易造成监管缺失，信息重复录入，给一线监督人员带来大量的工作负担。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进一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的部署和要求，创新政府管理方式，规范市场执法行为，切实解决当前一些领域存在的检查任性和执法扰民、执法不公、执法不严等问题，营造公平竞争的发展环境。		
项目实施计划	三年内预算资金400万元（省、市合计）完成软件开发；联调联试，实现互通，投入使用。后续逐步完善升级。并配套装修改造监管用房，以及移动终端设备。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委托业务费		200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信息设备配置先进，在线监测、移动执法、远程监控有机整合，反映准确迅速、监督管理到位。		
年度绩效目标	信息设备配置先进，在线监测、移动执法、远程监控有机整合，反映准确迅速、监督管理到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三年建设周期“智慧卫监”平台建设完成率	=100%
	质量	三年“智慧卫监”平台建设质量	投入使用
	时效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智慧卫监”平台建设资金来源	省市共建
	社会效益	“智慧卫监”平台信息连通性	省市联通
	环境效益		
	满意度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智慧卫监”平台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智慧卫监”平台建设档案健全性	健全
	信息共享	“智慧卫监”平台信息共享性	共享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保健委员会办公室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领导干部医疗保健经费		
单位编码	057023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武丽	联系人	杜文献
联系电话	67888603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4545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1515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4545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1515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郑州市保健办承担全市副地级以上及享受副地级医疗保健待遇领导干部的医疗保健和健康管理工 作，领导干部医疗保健专项经费主要用于完成领导干部的日常医疗保健、预防管理和领导干部医 疗保健信息化管理平台的构建等工作。
立项依据	根据市委办公厅关于印发《市党政联席会议纪要》的通知（郑办文〔2009〕31号）精神，为不 断完善我市公务员医疗保健制度，有效保障公务员队伍的身心健康，逐步建立我市分层分类公务 员医疗保健制度。会议对连续担任市直部门正职8年以上的在职领导干部和同职级退休人员享受医 疗保健待遇问题进行了界定，并规定此项工作由市委组织部按照市委的规定进行审批；市保健办 负责具体实施。郑州市2016年保健对象455人，按照2010年《市党政联席会议纪要》确定的保健 对象日常保健医疗专项经费标准（3.5万元/人/年）计算，2016年日常保健经费为1592.50万元 （455人×3.5万元/人/年）；特殊病种（肿瘤、恶性疾病）医疗专项经费按标准（30万元/人/ 年）计算为750万元（25人×30万元/人/年），合计全年医疗保健专项经费为2342.50万元。市财 政自2014年起，每年安排预算内医疗保健专项经费为900万元，由于近几年保健对象新增较多， 为弥补经费缺口，2016年4月，市保健办以《郑州市保健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申请增加医疗专项经 费并列入年度预算的请示》（郑保办〔2016〕5号）经市政府批准，2016年新增医疗保健专项经 费615万元，并列入年度预算。2019年应延续性下拨预算经费1515.00万。
项目设立的 必要性	根据市委办公厅关于印发《市党政联席会议纪要》的通知（郑办文〔2009〕31号）精神，为不 断完善我市公务员医疗保健制度，有效保障公务员队伍的身心健康，逐步建立我市分层分类公务 员医疗保健制度，为市领导干部的健康管理做出经常性、持续性的医疗保健工作，切实把领导干 部的身心健康当作一项政治工作来做，从另一方面为郑州的建设做出应有的贡献。
项目配套 制度措施	1. 印发《郑州市干部医疗保健经费管理实施办法（暂行）》（郑保委〔2006〕2号） 2. 采购配备领导干部医疗就诊专用软件 3. 建立健全领导干部医疗档案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主要任务：为市保健委员会确定的保健对象提供医疗保健服务，做好保健对象医疗保健管理、预 防保健、健康教育、健康体检，医疗保健经费管理等工作。 实施计划：1. 项目 实施计划的编制和上报：1月底前 2. 按计划和支付进度要求完成项目资金的支付工作：6月底前预计支付910.00万元， 完成支付进度的43%；9月底前预计支付1200.00万元，完成支付进度的80%；11月底前预计支付 1440.00万元，完成支付进度的95%。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邮电费	60000.00
劳务费	150000.00
医疗费补助	14490000.00
差旅费	80000.00
咨询费	90000.00
维修(护)费	100000.00
办公费	150000.00

印刷费		3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在郑州市保健委的领导下，市保健办加大对领导干部保健工作人员队伍的建设，提高管理水平、医技水平和服务质量，统筹安排领导干部医疗专项经费，规范经费使用、报销管理规定，按计划执行项目实施进度。确保领导干部身心健康，持续为郑州市领导干部的健康管理工作保驾护航。		
年度绩效目标	提高领导干部医疗保健工作服务质量，增强领导干部身心健康水平，确保领导干部医疗保健专项经费合理正确使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	日常保健、体检人次	>450人次
	质量		
	时效	费用报销及时率	>95%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环境效益		
	满意度	服务质量满意度	≥98%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人力资源	人员配备合理性	合理
	部门协助	应急预案完备性	完备
	配套设施	档案健全性	健全
	信息共享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疾病监测和疫苗规范化管理项目		
单位编码	057015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王松强	联系人	王晓祎
联系电话	0371-67135318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35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十八大以来，国家从维护全民健康和实现长远发展出发，提出“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目标，十九大更是明确提出“实施健康中国战略”，而这一战略的核心就是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但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以及健康意识的逐步增强，人们更加追求生活质量、关注健康安全，疾病防控任务已不再单单是传统的传染病防控，而是上升为提高健康服务质量，满足新时代广大人民群众层次更高、覆盖范围更广、更加全面的全民健康需求。郑州市开启国家中心城市建设新征程以来，大力推进城镇化建设，中心城区面积不断扩大、人口不断增多，我市传染病疫情防控形势因此日趋严峻，同时中东呼吸综合征、埃博拉出血热等新发传染病和慢性非传染性疾病依然威胁着人民群众健康，食品、饮用水安全等问题依旧不容乐观。尤其是近期长春长生问题疫苗事件发生后，引起了全社会对疫苗安全的广泛关注。作为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建立完善疫苗规范化管理机制，确保疫苗安全，为全市人民筑牢健康屏障是我们义不容辞的责任。为此，中心特申请疾病监测和疫苗规范化管理项目。		
立项依据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2013年修正本）》中相关条款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相关条款 ③《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工作计量器具检定管理办法》中相关条款 ④《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中相关条款 ⑤《预防接种工作规范（2016）版》中相关条款 ⑥《传染病信息报告管理规范（2015年版）》中相关条款 ⑦国办发（2017）5号文件《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工作的意见》中相关条款 ⑧国办发（2018）1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中相关条款 ⑨《医疗废物管理条例》中相关条款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中心申报疾病监测和疫苗规范化管理项目，是顺应新时代郑州市疾控事业持续创新发展的必然产物。确立本项目的必要性有： 一是贯彻执行《传染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的基本要求。《传染病防治法》在第二章第八条对各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在传染病预防控制中应当履行职责做出八条具体规定，要求疾控机构开展实验室检测、开展教育咨询、对下级疾控机构进行指导、培训和监测等。在第二十二条对实验室管理做出明确要求，要求实验室符合国家规定的条件和技术标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工作的意见》在第五项第二条中明确指出了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要落实支出责任，根据疾病预防控制事业发展需要和发展建设规划，足额安排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基本建设、设备购置特别是冷链系统和信息化建设等发展建设支出。 二是提高疾病检测速度与数据分析精度的物质保障。中心实验室已经具备鼠疫、霍乱等26种法定传染病检测检验能力、具备对健康相关产品的理化检验能力。该项目可以改善实验设备维护、鉴定、更新经费不足，人员业务能力有待提升的现状，进而提高实验室的检测准确性，提高实验室诊断、监测预警、突发疫情的处置能力。 三是维护全市人民健康的重要抓手。中心常年开展疫情监测检测和风险评估、传染病监测、检验与督导、疫苗供应与管理等工作，通过该项目实施可以更好地加强我市疾病预防控制工作，为积极开展传染病疫情防控、有效处置公共卫生应急事件提供科学准确的依据；可以解决中心疫苗规范化管理所需相关培训、督导、宣传、冷链运输维护、供电管理维护经费严重不足的情况，为确保全市预防接种工作有序开展提供有力保障。		

项目配套 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财务制度执行，对资金实行严格监控			
项目实施计划	主要任务（1）疾病监测相关经费315万元。 （2）疫苗规范化管理经费35万元。 实施计划：按月进行支付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邮电费		155000.00		
劳务费		200000.00		
水费		3000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00.00		
电费		460000.00		
差旅费		50000.00		
其他交通费用		300000.00		
物业管理费		800000.00		
维修(护)费		890000.00		
办公费		265000.00		
取暖费		20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做好疾病监测工作和疫苗规范化管理			
年度绩效目标	①全年经费支付进度≥财政支付时间节点要求。 ②传染病报告率≥98%，病媒生物监测完成率=100%，实验室检验项目开展率≥85%，检验设备配备达标率≥90%，检验设备正常运行率≥9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检测项次		=30000
		检测样品数量		=10000
		病媒监测样本量		=5000
	质量			
	时效			
	成本			
	经济效益	检验设备正常运行率		≥95
		检验设备配达标率备		≥9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病媒生物监测完成率	=100
		传染病报告率	≥98
	环境效益		
	满意度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相关部门满意度	≥85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儿童医院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创建国家儿童区域医疗中心		
单位编码	057013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罗淑颖 刘刚 朱明宇	联系人	刘卉馥
联系电话	85515723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8-12-31
项目总金额	3500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150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500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1500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针对区域内医疗卫生资源布局不合理发展不平衡,指定郑州儿童医院为中南六省国家儿童区域医疗中心创建单位,于2017-2021五年时间,政府在现有投入基础上,前三年每年增加投入1500万元,后两年每年增加投入1000万元,共计6500万元,用于郑州儿童医院重点学科和重点实验室建设、儿科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及医联体信息化建设等,以及对郑州儿童医院合作共建阶段整体运营进行综合补助,促进医疗资源共享,提升区域内医疗服务救治引领辐射能力。		
立项依据	一、《河南省卫生计生委关于报送河南省创建国家儿童区域医疗中心实施方案的函》(豫卫医函[2017]17号), 二、《郑州市人民政府 郑州大学合作共建郑州大学附属儿童医院协议书》 三、《郑州市人民政府与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儿童医院关于托管郑州儿童医院合作协议书》 四、《河南省卫生计生委 郑州市人民政府合作共建国家儿童区域医疗中心协议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一、我国儿童医疗卫生事业面临一些突出问题,如医疗卫生服务资源布局不合理;医务人才严重不足;儿科科研、预防保健等临床研究滞后;儿科诊疗指南开发推广不足等问题,难以适应日益增长的儿童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二、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办公厅签发国卫办医发[2016]31号文件,制定国家儿童医学中心及国家儿童区域医疗中心设置规划,牵头整合区域内儿科资源,设置国家儿童区域医疗中心。 三、郑州儿童医院在省内儿科医疗服务能力强,辐射半径辐射面广,医院各重点学科在规模、设备以及专科水平上均处于中西部领先水平,综合实力和品牌优势日益凸显。 四、郑州儿童医院通过实施《郑州市人民政府与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儿童医院关于托管郑州儿童医院合作协议书》实现合作共建,大力开展科技创新人才培养项目、科研及学科团队建设、采购提高诊断救治质量相关设备等工作,必能实现核心竞争力不断增强。通过医疗、教学、科研、管理等水平的不断提升,一定能够达到创建国家儿童区域医疗中心的各项标准。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一、《郑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引进国内外知名学科团队管理办法》(郑卫科教[2017]44号) 二、《郑州儿童医院青年科研创新人才选拔培养活动实施方案》(郑儿医〔2017〕111号) 三、《郑州儿童医院科研工作管理规定》(郑儿医〔2016〕22号) 四、《郑州儿童医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术论文、著作管理及奖励规定的补充通知》(郑儿医〔2018〕56号)		

项目实施计划	一、 积极利用北京儿童医院、国家儿童医学中心、儿科学院士的品牌优势和资源优势，全力支持打造郑州儿童医院的内涵及品牌，实现统一管理，人才建设、技术引进、平台建设、管理提升等方面资源共享，促进医院在医教研方面全面提升。		
	二、 计划建立青年人才培养基金40人次，用于科研、学术论文创作、国内外学术交流及研修。通过加强人才培养，儿科骨干力量建设，培养临床技术骨干和学科带头人，拥有高水准的专家，建立合理人才梯队，提升医疗服务专业技术水平。		
	三、 通过加强学科建设，支持2个高层次学科团队工作，拥有高起点的科研人才、重点科研部门、合理布局、整合资源、争创具有规定数量的国家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在区域内有较好的辐射带动能力。具备相应临床科研能力，将科研成果及时转化到临床应用，开展儿科疑难危重症的诊断与治疗，示范、推广适宜有效的高水平诊疗技术，引领区域内儿科学术发展和医疗服务能力提升。		
	四、 加大科研奖励，激励临床研究、技术转化热情，积极做好科研平台搭建，计划发表中华医学学会系列论文不少于20篇，中文核心系列论文不少于20篇，国家级省级系列论文不少于210篇，。		
	五、 通过单位信息化建设,提升医院信息化管理水平，促进医疗资源整合与共享,推动优质医疗资源下沉,使区域内医疗服务救治能力不断提升。		
	六、 通过设备采购，满足专科疾病的诊断救治水平，提高固定资产使用效率，提升医疗服务技术水平。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专用设备购置		200000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00000.00	
备注	无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创建中南六省国家儿童区域医疗中心，整合医疗资源，加强帮扶，带动中南六省区域内医疗技术水平提升。		
年度绩效目标	一、 与北京儿童医院展开深度合作，提升医院整体经营管理水平 二、 加强科研创新，围绕国家儿童区域医疗中心创建标准，培养高水平医疗科研双优青年人才40人，培养区域儿科骨干力量。加强学科团队建设项目，提升疑难危重症的诊断与治疗水平。加大科研奖励，激励临床研究、技术转化热情，提升科研创新能力 三、 开展医疗联盟远程医疗平台信息化建设，促进医疗资源共享，增强区域辐射力。 四、 更新医疗设备，满足专科疾病的诊断救治水平，提高固定资产使用效率，提升医疗服务技术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管理情况	规范	
	设备国产率	=100%	

产出目标	数量	论文奖励篇数	=250
		引进团队数量	=2
		青年人才选拔人数	=40
	质量	青年人才培养	合格
		开展门诊治疗	提高诊疗水平
		发表核心及以上期刊	发表
	时效	资金支持及时性	及时
效果目标	成本		
	经济效益	医务性收入增长率	≥6%
	社会效益	年门诊人次	≥1800000人
		年出院人次	≥80000人
		年三四级手术台次	≥6000台
影响力目标	环境效益		
	满意度	门诊病人满意度	≥80%
	长效管理	青年人才选拔机制	健全
		知名学科团队引进机制	健全
		学术论文管理奖励机制	健全
		医疗设备购置维护管理机制	健全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预算单位（盖章）：	信息共享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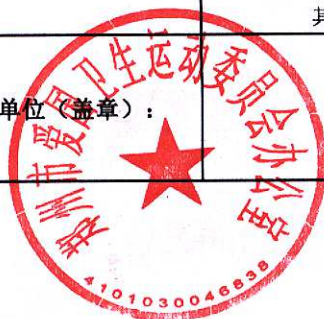


郑州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专项经费		
单位编码	057028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张士东	联系人	陈雨虹
联系电话	0371-67173860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590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59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被全国爱卫办评为国家卫生城市，才能创建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国家卫生城市关注外在环境，健康城市关注个体健康。2016年11月，我市被全国爱卫会确定为全国38个健康城市建设首批试点城市之一（其中，北京、天津、长春、济南、郑州等38个城市）。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2017年5月印发了《郑州市开展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工作方案》（郑办〔2017〕32号），安排部署我市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工作。市长任委员会主任，由委员会牵头、专业委员会组织、部门负责、政府投入、项目管理、目标考核的工作方式。2018年7月市政府印发了《郑州市健康城市建设三年规划（2018—2020年）》（郑政〔2018〕36号），推进健康城市建设。2. 项目开展类型和活动：通过开展建设“健康”细胞工程、建立健康管理工作模式、完善环境卫生基础设施、加强饮用水安全管理、改善环境质量、完善公共安全保障体系、提高健康文化宣传教育水平等工作，最终实现营造健康环境、构造健康社会、优化健康服务、培育健康人群、发展健康文化的总体目标。3. 项目资金性质：市级财政全额负担。		
立项依据	1. 《关于开展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的指导意见》（全爱卫发〔2016〕5号）。2. 《郑州市开展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工作方案》（郑办〔2017〕32号）。文件要求：一是各级政府要保证足额拨付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规划经费、委员会专业委员会日常工作经费，并按照每人1元的标准，把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专项经费列入财政预算管理。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根据《郑州市健康城市建设三年规划（2018—2020年）》（郑政〔2018〕36号）文件的要求，健康城市是卫生城市的升级版，通过完善城市的规划、建设和管理，改进自然环境、社会环境和健康服务，全面普及健康生活方式，满足居民健康需求，实现城市建设与人的健康协调发展。建设健康城市，不仅是维护和促进群众全面健康的科学实践，也是消除健康不平衡的重要策略，是打造健康中国，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要内容。因此，“十三五”期间，加快郑州市健康城市建设，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大幅提高健康水平，显著改善健康公平，显得更为紧迫和重要。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按照《郑州市开展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工作方案》（郑办〔2017〕32号）、《郑州市健康单位评审与管理暂行办法》（郑健促委〔2018〕1号）要求：一是继续推进健康“细胞”建设。二是继续推进健康村镇示范村建设，进一步聚焦健康城市工作薄弱环节，重点完善村镇基础设施条件，改善人居环境卫生面貌，突出地域特点，努力建成一批贴近需求，群众认可的健康村镇示范。三是加大媒体宣传力度，发展健康文化，充分利用各种大众传播媒介，开展多角度、多层次、全方位的健康知识宣传，在全社会倡导正确的健康理念。		
项目实施计划	一是大力开展健康细胞建设，力争三年内城区学校基本建成健康学校；城区内医院三年内基本建成健康医院；力争三年内40%以上社区建成健康社区。”“以健康社区、健康单位和健康家庭为重点，以整洁宜居的环境、便民优质的服务、和谐文明的文化为主要内容，推进健康“细胞”工程建设；二是力争开展“千万郑州人健康素养水平提升计划”三是充分利用各种大众传播媒介，开展多角度、多层次、全方位的健康知识宣传，在全社会倡导正确的健康理念。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奖励金		590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1. 通过创建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到2020年，初步实现郑州市健康城市示范目标。如：郑州市民预期寿命延长（78.3—79.3岁）、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到21%、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62.5%、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口比例达到38%、15岁以上人群吸烟率降到17%等。2. 通过开展建设“健康”细胞工程、建立健康管理工作模式、完善环境卫生基础设施、加强饮用水安全管理、改善环境质量、完善公共安全保障体系、提高健康文化宣传教育水平等工作，最终实现营造健康环境、构造健康社会、优化健康服务、培育健康人群、发展健康文化的总体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继续开展健康“细胞”建设，建成第二批的健康社区（村）、健康家庭、健康机关（事业单位）、健康医院、健康企业、健康宾馆、健康商场、健康市场、健康学校、健康主题公园10大类健康细胞工程。2018年年底拟评出健康细胞不少于50个，健康家庭110个，力争三年内城区学校基本建成健康学校；城区内医院三年内基本建成健康医院；力争三年内40%以上社区建成健康社区。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创建国家、省、市级卫生乡镇	≥81%
		建成健康社区（村）、健康家庭、健康机关（事业单位）、健康医院、健康企业、健康宾馆、健康商场、健康市场、健康学校、健康主题公园不少于50个	≥100%
	质量	接收健康教育的家庭（户）数	≥10000
		每万人拥有公共卫生人员数	≥3.5
	时效	三年规划	2018-2020
效果目标	成本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21%
		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比例	≥98.8%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口比例	≥38%
		15岁以上人群吸烟率	≤25%
	环境效益	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占比	≥62.5%
		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	C级以上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90%
	满意度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健康城市建设长效机制	健全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城市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1.86平方米/人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3平方米/人
	信息共享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国家卫生城市县（市）、乡（镇）创建奖补资金		
单位编码	057028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薛铁山	联系人	沙伟
联系电话	0371-67885693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480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48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以新创或届满重创国家卫生城市（县城）、国家卫生镇（乡）为抓手，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不断加大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普及卫生健康知识，改善城乡环境卫生面貌，提升群众卫生文明素养，最终，通过全国爱卫办考核，获得国家卫生城市（县城）、国家卫生镇（乡）命名。		
立项依据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郑州市卫生城市管理工作考评细则的通知》（郑政办〔2018〕27号）要求，对当年新创和届满重创通过的国家卫生城市（县城）奖补50万元，国家卫生镇（乡）奖补30万元。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以新创或届满重创国家卫生城市（县城）、国家卫生镇（乡）为抓手，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不断加大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普及卫生健康知识，改善城乡环境卫生面貌，提升群众卫生文明素养，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制度：对照国家卫生城镇标准，每季度对国家卫生城镇进行检查。 措施：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通报，限期整改。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将国家卫生城镇创建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根据《郑州市卫生城市管理办法》要求，按照国家卫生城镇标准，定期检查，及时通报，督促相关单位加大投入、完善设施、建立制度、完善机制，顺利通过国家考核与验收。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奖励金		480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调动基层开展爱国卫生工作积极性，大力开展卫生创建工作，改善城乡人居环境，提升群众卫生文明素养，共建美丽城镇。		
年度绩效目标	2018年，新创国家卫生镇1个：中牟县雁鸣湖镇；届满重创国家卫生镇（乡）10个：新郑市薛店镇、登封市徐庄镇、二七区马寨镇、巩义市竹林镇、巩义市小关镇、巩义市北山口镇、荥阳市豫龙镇、荥阳市广武镇、荥阳市金寨乡、荥阳市乔楼镇。确保2019年新创或到届的国家卫生（县城）、国家卫生镇（乡）顺利通过全国爱卫办考核，并命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资金使用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管理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档案管理规范性	规范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创建国家卫生县（城）、乡（镇）的比例	≥15%
	质量	国家卫生（县城）、乡（镇）标准	符合国家卫生（县城）、（乡（镇）的标准
	时效	命名周期	每三年一个周期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改善农村环境，吸引投资	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社会效益	城镇基础设施	符合国家卫生（县城）、乡（镇）标准
		村民健康素养	≥14%
	环境效益	环境卫生质量达标	符合国家卫生（县城）、乡（镇）的标准
	满意度	村民对居住的环境	≥82.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卫生城市管理奖补资金		
单位编码	057028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吴孔宝	联系人	王萌
联系电话	0371-67181775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2860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286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我市自2006年摘取国家卫生城市这一桂冠以来，共经历3次复审，每次复审都需要组织全市开展声势浩大的专项整治活动，往往是通过突击工作，一役达标，不能保持长效，卫生城市的巩固工作陷入整治-反弹-再整治-再反弹的怪圈。为实现卫生城市的常态化管理，必须坚持治标与治本相结合、整治与管理相结合的原则，从强化机制入手，明确职责和管理的主体，建立并完善各项长效监督和管理机制，将我们的工作从突击式、运动式管理转到经常性管理、制度化管上来，从而实现把爱国卫生和卫生城市管理作为一项长期的、综合的、法定的常态化工作来抓，促进城市卫生管理健康有序开展。
立项依据	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郑州市卫生城市管理办法的通知》（郑政〔2018〕13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规定：年度“爱国卫生杯”每年评选一次，设金杯5个、银杯10个、铜杯40个、先进集体40个；卫生城市管理工作“红（黑）旗”每季度评选一次，设红旗单位40个、黑旗单位10个。按照《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郑州市卫生城市管理工作考评细则的通知》（郑政办〔2018〕27号）（以下简称《考评细则》）的规定，对县（市）区组和开发区给予金杯单位100万元、银杯单位80万元、铜杯单位50万元的奖励，对市直单位和办事处金杯单位15万元、银杯单位10万元、铜杯5万元的奖励，对季度红旗单位10万元的奖励。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1. 按照郑州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目标任务要求，依据《国家卫生城市考核鉴定和监督管理办法》内容，为进一步巩固提升郑州市市容环境卫生状况，市爱卫办采取卫生城市管理工作评比措施，积极促进各级各部门有效落实爱国卫生各项工作，为市民群众营造干净整洁的生活工作环境。 2. 从长效机制入手，明确职责和管理的主体，建立并完善各项长效监督和管理机制，将我们的工作从突击式、运动式管理转到经常性管理、制度化管上来，从而实现把爱国卫生和卫生城市管理作为一项长期的、综合的、法定的常态化工作来抓，促进城市卫生管理健康有序开展。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按照《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郑州市卫生城市管理工作考评细则的通知》（郑政办〔2018〕27号）（以下简称《考评细则》）的规定： 1. 季度评比活动：每季度对各参评单位的卫生城市（乡镇）日常管理工作、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工作、爱国卫生日常工作、临时性重点工作进行考评，按照《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郑州市卫生城市管理工作考评细则的通知》（郑政办〔2018〕27号）中所规定的分值进行综合评分，根据各考评单位得分情况，每季度评出卫生城市管理工作“红旗单位”40个，“黑旗单位”10个。 2. 年度评比活动：根据当年四个季度的卫生城市管理工作“红（黑）旗”评比情况，将各考评单位四个季度的分值汇总后，得出最终各考评单位的综合成绩，并按照市直委局组、各县（市）组、各区（开发区）组、县（市）办事处（乡镇）组和城区办事处（乡镇组）的序列，分别进行综合评定。金杯5个，银杯10个，铜杯20个。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郑州市卫生城市管理工作考评细则的通知》（郑政办〔2018〕27号）（以下简称《考评细则》）的规定： 1. 季度评比活动：每季度对各参评单位的卫生城市（乡镇）日常管理工作、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工作、爱国卫生日常工作、临时性重点工作进行考评，按照《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郑州市卫生城市管理工作考评细则的通知》（郑政办〔2018〕27号）中所规定的分值进行综合评分，根据各考评单位得分情况，每季度评出卫生城市管理工作“红旗单位”40个，“黑旗单位”10个。 2. 年度评比活动：根据当年四个季度的卫生城市管理工作“红（黑）旗”评比情况，将各考评单位四个季度的分值汇总后，得出最终各考评单位的综合成绩，并按照市直委局组、各县（市）组、各区（开发区）组、县（市）办事处（乡镇）组和城区办事处（乡镇组）的序列，分别进行综合评定。金杯5个，银杯10个，铜杯20个。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奖励金	2860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巩固国家卫生城市成果，继续坚持长效管理、常态管理，广泛宣传，积极调动全市各界人士广泛参与，针对爱国卫生工作薄弱环节，坚持“突出重点，打造亮点，突破难点，清除盲点”为目标，在组织管理，环境卫生，健康教育，环境保护，行业卫生，预防疾病，病媒控制，单位与社区卫生等方面下大功夫，下长功夫力争在开展好爱国卫生各项整治活动，按照国家卫生城市生活垃圾及粪便无害化处理率 $\geq 80\%$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 $\geq 50\%$ 、有本市爱国卫生工作管理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10个基本条件要求，不断巩固和发展创卫成果，进一步提升城市形象。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卫生城市管理工作的评比活动，有效调动各级各部门参与爱国卫生工作和卫生城市管理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从而进一步推动我市新时期爱国卫生运动工作，巩固国家卫生城市成果，改善城区环境卫生，市民满意率达到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城区检查考核范围	109个办事处（乡镇）、19个市直单位
		县市检查考核范围	101个县（市）办事处（乡镇）
	质量	“红（黑）”旗季度评比活动	每季度评比红旗40面
		“爱国卫生杯”竞赛评比活动	每年评选金杯5个，银杯10个，铜杯20个，先进集体40个。
	时效	“红（黑）”旗评比周期	每季度
		“爱国卫生杯”评比周期	每年度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群众卫生知晓率	$\geq 90\%$
		巩固国家卫生城市成果	达标
	环境效益	垃圾清运率	100%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geq 36\%$
	满意度	群众对城市卫生状况满意率	$\geq 8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建立卫生城市管理长效机制	健全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